

证券代码：874926

证券简称：青蛙泵业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青蛙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青蛙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青蛙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青蛙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现对上述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相应的业务能力和审计资格。其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对 2026 年度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未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关联董事已经回避表决，审批程序符合有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项因日常业务开展需要而提出，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及损害公司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存储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预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此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可以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发展。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青蛙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吴建海、张震坤、郑成福

2026年4月24日